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股票代码：000488 200488 公告编号 2018-025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在北京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6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下发给公司监事，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其中，现场参加会议监事3人，监事张晓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会主席李栋先生代为出席。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所有内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报告的编制符合有关上市规则的要求，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年度，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核算并经审计的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769,325,450.93元，扣除2017年度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53,140,000元、优先股股息人民币333,702,107.35元，2017年度实现的剩余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3,282,483,343.58元。

根据《公司章程》、《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规定，基于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盈利情况和资本公积余额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让公司的股本规模满足企业未来发展、做大做强需求，增强流动性。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17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1,936,405,467 股、优先股模拟折算普通股 774,526,678 股（每 5.81 元模拟折合 1 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含税）、向优先股股东模拟折算普通股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1.62 亿元；优先股股东派发浮动现金红利 4.65 亿元，即优先股股东每股优先股（每股面值 100 元）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33 元（含税）。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派发给公司股东。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两项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33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